

家長注意事項

一. 獲取錄者的家長須在 2009 年 11 月 25 日(星期三)至 11 月 26 日(星期四)於上午九時至十二時或下午二時至四時到校辦理註冊手續。

家長為子女註冊時，必須帶備：

「小一入學申請表」家長副本(黃色)

二. 倘若家長未能在指定限期內辦理註冊手續，將會被當作放棄自行分配學位論。註冊手續一經辦妥，對家長和學校均具有約束力。

三. 如正取生未能依時到校註冊，學校會通知備取生於 11 月 27 日(星期五)辦理註冊手續。

四. 如果你的子女未能在現階段經自行分配學位獲得派到本校，你仍可於明年 1 月於統一派位時把本校填報為首選學校。(教育局將會在 2010 年 1 月上旬以書面通知你前往居住地址所屬學校網內的統一派位中心，辦理統一派位選擇學校手續。每名兒童將由教育局盡量依據家長的意願統一派位。)

五. 在註冊日期內，如遇天氣等特殊情況，請你留意電台及電視台的公佈，以獲知有關的特別安排。